

輔英科技大學共同教育中心語言教育組組務會議設置要點

105 年 1 月 28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四次共同教育中心中心會議通過
108 年 3 月 20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共同教育中心語言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
114 年 9 月 2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語言教育組組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輔英科技大學共同教育中心語言教育組(以下簡稱本組)依據共同教育中心組織要點第三條訂定本組組務會議(以下簡稱本會議)設置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會議之職掌如下：
 - (一) 審議本組發展計畫及預算之分配。
 - (二) 審議本組心各項活動。
 - (三) 審議本組有關之教務、學生事務、計畫、檢測及推廣等其他重要相關事項。
 - (四) 審議本組有關之課程及教學、研究之規劃與調整。
- 三、本會議置代表 5-7 人，本組組長當然代表，亦為本會議主任委員，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自本校專任教師中遴薦教師代表，提送共同教育中心中心會議選任。
- 四、本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，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。遇有重要事項，得召開臨時會。主任委員因故缺席或迴避時，由出席代表互推一人擔任主席。
- 五、本會議須有代表過 2 分之 1 出席，始得開議。出席代表過 2 分之 1 同意，始得決議。
- 六、本要點經本組組務會議通過，陳中心主任核定後發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